**附件2**

**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（面试）小学信息技术等10个学科的面试要求**

根据教育部规定，小学信息技术、小学心理健康教育；心理健康教育（初级中学）、心理健康教育（高级中学）、日语（初级中学）、日语（高级中学）、俄语（初级中学）、俄语（高级中学）；中职专业课、中职实习指导教师等面试试题由各省份自行命题，10个学科面试程序如下：

一、考生自行确定试讲内容。考生根据本人拟申报的教师资格种类及任教学科准备3份不同的教案，教案应具有一节完整课堂内容，并以考试申报相应教师资格种类所对应的现行教材为参考。

二、试讲。面试考官从考生自备的3份教案中随机抽取1份进行试讲，试讲时间15分钟。考生面试前须向考官提供试讲教材相关章节及教案复印件（1式3份）。

三、答辩。考官围绕考生试讲内容进行提问，考生进行答辩，时间共5分钟。

请考生按照以上程序提前做好面试准备工作，并按照准

考证上的时间和地点参加考试。